

关于评选 2024-2025 学年度“筑梦奖学金”的通知

全院同学：

现发布 2024-2025 学年度“筑梦奖学金”评选事宜通知，具体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在校在读二年级及以上学生（不含超学制学生）。

二、评选指标及奖励

全院分配指标 1 名，奖励金额 4000 元/名。每个小班推荐 0-1 人。

三、申请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 3.全日制在校在读；
- 4.德育素质成绩达到 80 分及以上；
- 5.未受纪律处分或通报批评，无不诚信记录；
- 6.已修必修课成绩均合格，且参评学年必修课和选修课初试成绩均全部合格；
- 7.完成参评学年体质健康测试且成绩合格；（因身体残疾丧失运动能力无法参加测试者除外）
- 8.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良，参评学年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和综合素质测评成绩均位于同年级同专业前 50%（含），且在参评学年至少获 1 次校级及以上表彰奖励；
- 9.参评学年通过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生活简朴，无不良嗜好；

10.仅限获得过国家开发银行承办的国家助学贷款；

11.不与其他奖学金、感恩中国近现代科学家助学金、“农大菁英”助学计划兼得。

四、日程安排

1.小班报送推荐名单

10月31日 - 11月2日 17:00。请有意申请“筑梦奖学金”的同学填写《2024-2025 学年度筑梦奖学金申请学生情况统计表》（附件1）、《2024-2025 学年筑梦奖学金申请表》（附件2）、《经济学院 2024-2025 学年度筑梦奖学金推荐名单表》（附件3）提交给小班学习委员，由小班学习委员汇总后，将附件1、附件2、附件3电子版以“筑梦奖学金+班级”命名发送至学生会学习部邮箱：sicaujjxyxb@126.com。

11月2日 17:00-18:00。由小班学习委员或本人递交《2024-2025 学年度奖学金申请学生情况统计表》（附件1）《2024-2025 学年筑梦奖学金申请表》（附件2）、《经济学院 2024-2025 学年度筑梦奖学金推荐名单表》（附件3）纸质版交至小白房。

2.学院公示

11月3日-5日。学院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组织完成初评工作，公示评定结果并上报学校。

五、其他

（一）请各学生组织、各小班、各位同学高度重视，认真开展评选申报工作，逾期未递交申报材料的视为自动放弃。

（二）学生获得奖励后，如经查实在评奖期间存在弄虚作假、违法违纪或道德品质方面的问题，学校将取消其荣誉资格，并收回证书和追回所发奖学金。

（三）对于评选政策和要求、操作等，有疑问或者问题，可随时联系：

学生会学习部黄秋伶 QQ: 2539507764

学生会学习部任丽桦 QQ: 3492861853

党委办宋老师，电话 028-86291370,办公地点 7 教 604 办公室。

附件：

附件 1：《2024-2025 学年度筑梦奖学金申请学生情况统计表》

附件 2：《2024-2025 学年筑梦奖学金申请表》

附件 3：《经济学院 2024-2025 学年度筑梦奖学金推荐名单表》

